

稟请中堂更妙。“洞庭”今番所来之新炉，确系坚固。“汉阳”杨观察来信，似嫌该船略大，内地行走不便，故已另购定合式船矣。其“洞庭”、“汉阳”两船，我局是否可购，亦祈示知。前函曾详，亮邀洞鉴，再请勋安。弟润又顿首。十七日。

(附呈十五日信管见)

查“伊敦”船原价五万两，虽经折价三万，而所折去之二万现仍算还云甫，则仍当作价五万两，再加景星手修理四千二百卅五两六钱二分(又生财七百余两)，现在售与洋人得价英洋三万五千元，约计银二万四五千两，应亏去三万两。

再，查“伊敦”是铁皮船，每点钟能行卅六里，为各国进口轮船之最坚固捷速者，不利于商局者特用煤多耳，如改作兵船用，则为闽、沪两厂之冠，公中以三万五千元买来，必胜一、二十万银自造之兵船。

12 唐廷枢、徐润致盛宣怀函

同治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1874.9.5)到 上海

杏荪尊兄大人阁下：

十八日奉致一函，谅邀青鉴。昨日接到十八日所发手书并抄示徐仁翁^①信，均已拜患。兹“永清”轮船因各船用煤告罄，并有添用各件，该船等远泊打狗，未能赴沈星使^②处具领，且奉唐军门^③催促开行，因在鸡笼购办煤斤，亟需到沪算给煤价银两，并领取“伊敦”、“利运”及该船应用机器、油杂各项。袁鹤翁、沈絨翁随坐“永清”进口，于本日四点钟到沪。一面看“伊敦”、“利运”先行赴瓜，该船定于明早由沪开轮，后日亦可抵瓜，谅不致有误队伍行期。恐劳厘注，先行飞布奉闻。

① 徐仁翁，即徐文达，字仁山，安徽南陵人，军功，曾为准扬海徐道护漕督。

② 沈星使，指沈葆楨，字幼丹，福建侯官人，同治十三年四月受命为钦差大臣，办理台湾等处防务，兼理各国事务。

③ 唐军门，指提督唐定奎，时统率武毅铭字一军从徐州前往台湾。

再,本局三船回瓜接装二批,至二批之后,应否接装三批,务祈于此次定夺。倘无须再装三批,亦望示知,并祈面告袁鹤翁遵照,以便将该船等由台调度行驶。如须再用,伏望传示,谨当仍照此次办理。若意在两可,一时未能定见,亦祈明示。只好俟送二批到台后,该船等回空,暂泊吴淞口,听候示下,庶期迅速从事,不致耽延时日。琐渎清神,心感不尽。

再,该三船此次于十二日抵澎湖,暂泊一日;十四日至打狗;十五日队伍上岸;十六日起军火、军装;二十日由鸡笼开轮回驶。合并附陈。函请勋安,惟照不具,敬候玉复。

愚弟唐廷枢、徐润顿首。

13 盛宣怀上李鸿章禀

同治十三年七月(1874.8)

敬禀者:窃奉宪檄,为照日本构兵生番,经钦差大臣办理台湾等处海防、前江西巡抚沈大臣^①奏奉谕旨,飭由直隶、江苏借拨洋枪队□千名航海驰赴台湾,亟应钦遵调拨,唯南北洋枪队无多,俱已分驻各处,当此防务紧要,未便零星抽拨。查现驻徐州唐提督定奎统领铭字武毅淮军步队十三营向习西洋枪炮,曾经剿办发捻,转战数省,尚为得力,且该军本系留备游击之师,现值台湾需兵设防,应飭唐提督统领步队十三营刻日由徐州宿迁拔队驰赴瓜洲口择地暂扎,由沪局派拨官轮船,雇用招商局轮船赴瓜,分起装载,航海驶赴台湾,听候沈大臣调遣,该军所需饷械,仍由后路台局照章源源筹济,并令盛道宣怀会同扬州粮台徐道文达安为照料转运事宜,毋稍迟误。其提督陈凤楼所统马队三营一哨,仍令暂行填扎宿迁一带,会同镇道认真巡防,以重地方。除恭折复奏,并分别咨行外,合行会同南洋大臣、两江督部堂合词照会,照到该提督即便遵照

^① 沈葆楨,见前注,咸丰十一年至同治四年任江西巡抚。